

# 提摩太前書 5 章 1-6 章 2 節—教會的管理

韋江傳道

**暖身問題：** 你是怎樣與你的父母溝通的？怎樣與你的兒女溝通的？在溝通方式上，有什麼區別？

**注意：** 大綱中問題較多，但顯然不是所有的都需要討論到，比較多的是供你們參考。所以，每一個帶領者需要自己挑選，要討論的問題。

**這段經文的中心：**

這段經文的中心，主要集中在教會管理中的事宜，鼓勵提摩太要合宜地管理。

**大綱：**

## I. 對待不同年齡的人（5：1-2）

**問題：** 當你讀了第一、二節的時候，你覺得當時的教會的組成，是什麼樣一種狀況？

基本上，可以說，當時的教會是由各個年齡層次的人組成，有不同的種族，文化，教育的背景。

**問題：** 為什麼不能嚴責老年人？

從某個角度來說，絕大部分的民族，都是認同孝敬父母的。因此，所謂的嚴責，是在人眼中看為不好的行為，即便是你是對的。

另一方面，一般的老年人，也都是相對已經有了他固有的認識體系，比較不容易改變。特別是願意接受，年輕人的責備。因此，相對講，對老年人，規勸反而是比較有效的方法。

**解釋：** 保羅特別告訴提摩太一個與人相處的秘訣，就是把他們，當做自己的父親，母親，兄弟，姐妹們來對待。當我們有這樣的一種，愛的關係的時候，彼此之間的相處，就會比較容易。

**解釋：** 這裡的清清潔潔的，是與與姐妹相處是緊密相連的。保羅在這裡一方面教導，提摩太，要把她們當做自己的親人來看，一方面又警告提摩太，不要參雜異性的情慾在裡面。這也是我們在教會中，彼此相處，需要注意的。

## II. 對待寡婦（5：3-16）

**問題：** 這裡為什麼提出要尊敬「真寡婦」？什麼是「真寡婦」？

這個問題，相信與教會的照顧，有關係。在當時，教會是需要照顧那些，毫無依靠的人的。但是，也因為這個原因，就會出現很多人，要求教會照顧的顯現。因為，當時的女性，是需要依靠男性生活的。也因此，有些寡婦，就希望教會來照顧。

但是，我們看到保羅告訴提摩太的，不是什麼人，都要照顧。而是只有那些，沒有親人的。不但如此，還必須是有好名聲的。所以，這裡所說的寡婦，不是涵蓋所有我們認為的寡婦，而是只包括教會認可的，照顧的寡婦。

這也提出了一個問題，就是教會照顧人，是不是無條件的，什麼人都可以的。我們從這裡看到，顯然不是。這也許是與我們的傳統認同，是不一樣的。

**問題：** 在我們現今的社會，什麼樣的人是真正有需要的，需要教會支持？特別是教會財力有限的情況下？

**解釋：** 保羅在這裡教導，若是這個寡婦，是有兒女的，也就是說，是有依靠的，就要讓她去依靠兒女，目的是教導兒女，知道孝敬老人。

保羅在這裡提出一個原則，就是當一個人，還有依靠的時候，應該鼓勵那可以依靠的，來照顧這個需要照顧的人。我相信，保羅在這裡的意思，不是推托，而是要教導人們盡自己的義務。

**問題：** 我們對有需要的人的照顧，是不是出於這樣的原則？還是我們出於自己的好心，希望照顧所有有需要的人？為什麼我們應該按照，保羅的教導去行？

**問題：** 什麼是保羅說的，「真寡婦」

第五，和第九到第十節，給出了非常好的定義。嚴格的講，是一生做一個人的妻子的（我們看到，必須到六十歲，因為這樣比較可能是符合上述的標準），沒有兒女可以照顧的，單單仰望神，按照神的旨意而活的人。這樣的人，教會又怎麼能不照顧她們呢？！

**解釋：** 注意，教會決不是提供免費的午餐的機構。因為我們在第六節，看到，教會不應該照顧那些，好宴樂的寡婦。

**解釋：** 這裡我們看到，保羅所說的教會照顧的寡婦的意思，基本上，就是後來的修女的樣子。她們應該是單單屬基督的。

**問題：** 為什麼保羅告訴提摩太，教會不要照顧年輕的寡婦？

既然保羅所講的教會照顧的寡婦，是帶有修女的含義。保羅不准年輕寡婦接受照顧的原因，是因為她們會因為她們的情慾的緣故，背離這之前向主許的願。

這裡的「情慾發動」，它的基本動詞的含義，帶有生活奢侈，甚至性放蕩的含義。因此，我們看到保羅，在十四節使用，定罪一詞。

另外，保羅也支持若是教會照顧這些年輕的寡婦，反而會生出許多的是非來。因為這樣的照顧，使得她們習慣懶惰。因為無所事事，反而是說長道短，好管閒事，說不該說的話。而這都是不好的行為。

**解釋：** 保羅特別指出，這不是他隨便說說，而是有這樣的例子的。因為已經有姐妹，是這樣行的了。

**解釋：** 保羅最後，提出一個原則，就是當有有需要的人的時候，我們每一個信徒，要主動去周濟她們。使得教會可以真正接濟那有需要的人。

### III. 對待長老（5：17-25）

**問題：** 為什麼長老和傳道人應該加倍敬奉？

這裡的敬奉，基本上就是供養的意思。顯然，這裡的長老，與我們常見的代職長老，不一樣。這裡的長老，顯然是全職，在教會，負責管理的長老。

注意，這裡不是所有的長老，傳道人，都當如此。這裡特別提到，這些是忠心，忠於職守的長老，傳道人。

我相信，這裡的原則，我們加倍的敬奉。不單是供養他們，也是出於對他們的感謝。

這樣做，其實就是解了他們的後顧之憂，使得他們可以專心服侍。

**解釋：** 我們看到，保羅首先是提出，對長老的包含。其次，才是對他們可能的懲罰。因為，在服侍中，很容易出現衝突。這些服侍人的人，也很容易被入，

誹謗，誣陷。因此，他們其實是需要各樣的保護的。因此，我們看到，對長老的控告，一定是需要確據，才可以。

**解釋：**這裡的兩三個見證，實際上是出於申命記十七章六節，「要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」。這樣的話，也同樣出現在申命記十九章十五節。那中心，就是不可隨便定罪。但是，一旦定罪，就要在眾人面前處罰，為的是讓眾人懼怕。

**解釋：**保羅特別提醒提摩太，在這樣的判斷上，要小心，不可以因為成見，也不可有偏心。

**解釋：**這裡的按手不可急促，筆者相信，不僅僅適用於，為長老，執事，的按手禮上。因為，那時在很多的事情上，可能都會需要按手，如醫病。所以，保羅這裡的提醒，乃是要先瞭解清楚，不要不明不白地，為那罪人按手。反而是應該先要求他們認罪。因為，隨便按手，按照當時的習俗，乃是認同他們的做法了。

**解釋：**但是，同時，保羅也提醒提摩太。不是所有的，都是明顯的。有限，是需要最終到神那裡的時候，才會顯明的。

#### IV. 對待奴隸的教導（6：1-2）

**解釋：**這個問題看起來，在當時是一個非常普遍的問題。因為這裡特別提出來。估計與當時的奴隸制度非常地盛行有關。

但是，這個問題其實並不像我們所想的那樣，與我們的現實生活相距甚遠。我們可能不會遇到，奴隸與主人的問題，但是我們會遇到僱員與僱主的關係。其實，我們可以看到，在我們如今的一些問題，就是對這個問題的理解出現問題產生的。

這裡的第一個問題是，當我們信主以後，是不是因為我們是神的兒女，而我們的主人或僱主不是基督徒，我們就覺得，我們是高他們一等的。保羅的回答，明顯地是「不是」。因為我們的地位的高低，不是用來誇耀的。反而我們應該更尊重主人，或僱主，因為這才是一個真正的基督徒，屬靈的表現。因為這裡說的很清楚，免得神的名和道理，被人褻瀆。

第二個問題，就是當我們與我們的主人，或者僱主，都是基督徒的時候，我們是不是平等的。這裡我們必須知道，我們在主裡的地位，是不應該與社會上的地位混在一起的。我們不應該因為主內的原因，而去要求改變社會上的關係，因為我們必須知道，我們的國度不屬於這個世界。若是我們想要用我們的信仰影響這個世界的話，我們反而需要更尊敬主人或者僱主。因為這是在眾人眼中看為好的。

#### 總結：

**問題：**當你讀了五章第一、二節的時候，你覺得當時的教會的組成，是什麼樣一種狀況？

**問題：**為什麼不能嚴責老年人？

**問題：**我們在教會中，應該怎樣彼此相處？弟兄與姐妹應該怎樣彼此相處？

**問題：**什麼是保羅說的真寡婦？

**問題：**教會是不是什麼樣的人都應該照顧？只有有需要的，教會就需要來幫助，來管？

**問題：**在我們現今的社會，什麼樣的人是真正有需要的，需要教會支持？特別是教會財力有限的情況下？

- 問題：** 我們對有需要的人的照顧，是不是出於這樣的原則？還是我們出於自己的好心，希望照顧所有有需要的人？為什麼我們應該按照，保羅的教導去行？
- 問題：** 為什麼教會只可以登記六十歲以上的寡婦？
- 問題：** 你認為教會幫助人的界限，應該在什麼地方？
- 問題：** 為什麼保羅告訴提摩太，教會不要照顧年輕的寡婦？
- 問題：** 為什麼長老和傳道人應該加倍敬奉？
- 問題：** 為什麼保羅首先提出的是保護長老，其次才是懲罰？
- 問題：** 為什麼按手不可急促？
- 問題：** 當我們遇到不信主的僱主的時候，我們應不應該，因為我們是基督徒，就覺得我們是高他們一等的？
- 問題：** 當我們與我們的僱主，都是基督徒的時候，我們應不應該，要求我們的僱主，在工作的場所，按照基督徒的弟兄來平等相待？